

湛江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广东省和湛江市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湛江惠湛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组织召开“湛江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湛江惠湛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铁七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环评单位）、深圳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湛江市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代表以及特邀 3 名专家。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建设情况及配套环保设施情况，听取了本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和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有关材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湛江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境内，始于湛江市平乐路处，和海湾大桥及其连接线一期工程终点(K25+000)相接，实际路长 44.6 公里，地跨湛江市开发区、霞山区、麻章区、遂溪县以及雷州市等。公路设计为 I 级，路基采用双向四车道，全宽 26.0m，行车速度为 80km/h。项目原计划于 2005 年 7 月开工，2007 年 7 月完工。实际于 2009 年 10 月开工，2014 年 11 月完工。

2、环保审批及环保投诉情况

本项目环评编制单位为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于 2005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湛江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05 年 8 月 4 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湛江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粤环函（2005）833 号）批复了项目环评报告。

本项目自建成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处罚记录等。

验收组成员签名：

蔡明

胡俊峰
何乃益
李华荣

朱永华
王伟仗
廖卓峰

李乃
钟李烈
钟蓝彬
人可平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概算约 17.04 亿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 5945.72 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阶段该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工程内容略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交通噪声，考虑到沿线隔声屏障对敏感点过往村民的视线范围的影响，且沿路村民过往路口较多，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因此敏感点村民均反对安装隔声屏障。鉴于上述情况，建设单位采取在沿路适当位置加强绿化，替代隔声屏障。

2、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路面的初期雨水和管理中心的废水。①建设单位在项目桥梁采取防护栏加固等工程措施，避免运输有毒、有害危险品车辆翻落水体；②库竹大桥和洋村大桥的桥面均设相应的排水系统，将部分雨水引至桥两端；③收费站目前已撤销，设有 1 个管理中心，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小型二级生化处理设施处理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后，方排入城月河。

3、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车辆尾气。建设单位配合交警部门加强交通管理，实行汽车排放检查制度，严格执行汽车排放标准，并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

本工程建成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自管理中心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定期送至邻近定点地方，然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生态环境

全线采用绿化措施，道路中央设绿化隔离带，道路两边种植行道树。沿线的高填路段，采用挡土墙、护墙、浆砌石片等措施，并与边坡植草措施配合使用，防止坡面崩塌。经过河流路面设有相应排水系统，防止泥沙和路面径流直接进入水体。

验收组成员签名：

蔡邕

胡俊峰
冯乃益
李华亭

朱永华
王佳仪
廖卓峰

李以峰
钟李烈
钟彦彬

李以峰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情况

(1) 1类区：除陈铁村、调整村、南坡村、新坡村、茂莲村、赤嵌村略有超标外，其余主要敏感点的室外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要求。

(2) 2类区：各敏感点室外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3) 4a类区：各敏感点室外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要求。

(4) 管理中心场界东南的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其余三面场界的噪声测值符合4类标准。

2、水环境及废水排放监测情况

(1) 根据监测结果，西湖水库除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超标外，洋村大桥除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超标外，库竹大桥除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超标外，其余监测项目均达到所执行的水环境质量标准。

(2) 根据监测结果，管理中心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口处的 pH、COD、BOD₅、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等项目监测值均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标准的要求。

3、环境空气

根据监测结果，各监测点的二氧化氮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经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措施后，其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验收组成员签名：

蔡冲

胡伦峰 杨子青
冯乃益 王佳仪 钟翠云
李华章 廖卓峰 钟亚彬
何可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废水、废气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妥善处置。经核实，本项目建设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本项目通过环保验收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 1、按照有关规定完善本项目环境应急措施，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和验收意见。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湛江惠港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9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蔡中

胡仕峰 杨永平 李红
田乃强 白佳仪 钟秉乙
李可平 廖卓峰 钟燕彬
李华峰

湛江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建设单位 (验收组组长)	蔡畅	湛江惠湛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蔡畅
设计单位	胡俊峰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胡俊峰
监理单位	何子平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何子平
施工单位	何乃益	中铁七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何乃益
施工单位	李华荣	河南高速发展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			李华荣
环评单位	王佳仪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工程师			王佳仪
验收调查单位	钟燕彬	湛江市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	工程师			钟燕彬
验收监测单位	雷卓峰	深圳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	主管			雷卓峰
专家	朱永安	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	高工			朱永安
专家	李绍宁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高工			李绍宁
专家	钟来元	广东海洋大学	教授			钟来元